

四川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 2021 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总队机关职能简介。掌握全省道路交通安全情况，拟定全省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政策、规定；指导、监督全省公安机关依法查处道路交通安全秩序和公路治安秩序；指导、监督机动车（不含拖拉机）登记、安全检验和驾驶人员考试发证工作；组织、指导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负责剧毒化学品的跨省（区、市）道路运输审批；指导全省公安机关对民用爆炸物品、剧毒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的道路运输审批；组织、指导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科技工作；指导全省公安机关参与城市建设、道路交通和安全设施的规划。

（二）总队机关 2021 年重点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和中央政法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公安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在人民警察警旗授旗仪式上的重要训词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牢把握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总要求，统筹发展安全两件大事，坚

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建党 100 周年交通安保为牵引，以事故预防“减量控大”为主线，以推动道路交通现代治理为支撑，以推进改革创新为动力，以深化教育整顿、治理顽瘴痼疾、强化实战练兵、锻造交警铁军为保障，全力以赴做好防风险、保安全、保畅通、促改革、惠民生各项工作，为庆祝建党 100 周年、确保“十四五”开好局创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具体讲：持续推进事故预防“减量控大”工作，努力减少事故死亡总量，全力防控较大道路交通事故，坚决遏制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深入推进机动车登记查验和驾驶人考试集中整治，严把重点车辆和驾驶人源头准入关。持续开展“高危风险企业”“突出违法车辆”“典型事故案例”“终生禁驾人员”等曝光行动。深入推进交通安全宣传“七进”活动，健全完善安全提示信息精准推送机制，加强新媒体矩阵建设及宣传联动；保持酒驾醉驾治理力度，推动“零酒驾”创建活动；深化“互联网+公安交管”服务；坚持不懈加强政治建警；深入推进执法规范建设；大力推进全警实战练兵；全面加强队伍监督管理。

二、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总队机关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主要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1 年收支总预算 4501.57 万元，比 2020 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524.77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按照省财政厅要求，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

（一）收入预算情况

总队机关 2021 年收入预算 4501.57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200.17 万元，占 4.45%；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301.4 万元，占 95.55%。

（二）支出预算情况

总队机关 2021 年支出预算 4501.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44.07 万元，占 49.85%；项目支出 2257.5 万元，占 50.15%。

三、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总队机关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501.57 万元，比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减少 524.77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按照省财政厅要求，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301.40 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0.17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4104 万元、教育支出 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9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1.2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1.32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总队机关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301.40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20.61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按照省财政厅要求，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 3903.83 万元，占 90.76%；教育支出 8 万元，占 0.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99 万元，占 2.72%；卫生健

康支出 121.26 万元，占 2.82%；住房保障支出 151.32 万元，占 3.5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2021 年预算数为 1846.5 万元，主要用于：总队机关各业务处室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以及正常运转所需的差旅费、维修（护）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经费。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1 年预算数为 2057.33 万元，主要用于：总队机关各业务处室管理所需的设备购置、战训基地优化和完善使用功能维修、维护等各项开支。

3.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2021 年预算数为 8 万元，主要用于：四川省公安厅省公安厅交警总队机关人员参加事故处理、秩序维护、队伍建设、指挥调度及宣传法制等各项培训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1 年预算数为 3.17 万元，主要用于：四川省公安厅交警总队机关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13.82 万元，主要用于：四川省公安厅交警总队机关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

疗（项）2021年预算数为98.63万元，主要用于：四川省公安厅省公安厅交警总队机关在职人员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1年预算数为22.63万元，主要用于：四川省公安厅省公安厅交警总队机关在职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115.17万元，主要用于：四川省公安厅省公安厅交警总队机关在职人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1年预算数为36.15万元，主要用于：四川省公安厅省公安厅交警总队机关在职人员的住房补贴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总队机关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244.0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200.99万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1043.08万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总队机关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127.5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9.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18万

元。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1年省级年初单位预算暂不编列因公出国（境）经费，执行中确需安排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报省政府批准后安排经费。

（一）公务接待费较2020年预算下降0.0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按照省财政厅要求，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

2021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接待各省、市公安厅（局）交警部门警务合作及警务调研、全省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工作开展所必需的接待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2020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89辆，其中：轿车69辆，越野车13辆，小型载客汽车1辆，大中型载客汽车、其他车型6辆。

2021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8万元，用于89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四川省公安厅交警总队机关道路交通管理、事故处置、应对交通管理突发事件、交通管理状况暗访督导、专项整治等工作开展。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总队机关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总队机关2021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总队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1043.08万元，

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57.01 万元，增长 5.8%。主要原因是因总队机关人事调整，需对部分办公室、备勤室维修维护。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总队机关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1489.6 万元，主要用于采购本年度总队机关及战训基地物业管理、总队机关劳务外包等项目。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总队机关共有车辆 89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89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1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2021 年总队机关 100 万元及以上项目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十、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核拨给单位的财政预算资金。
2.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3.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6. 执法办案：反映公安机关从事行政执法、刑事司法及侦查办案等相关活动的支出。

附件：表 1. 单位收支总表

表 1-1. 单位收入总表

表 1-2. 单位支出总表

表 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2-1.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表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 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3-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4.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表 4-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6. 2021 年省级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